

中央「依法治港」六方針保繁榮穩定

胡 勇



昨日公布的《中共中央關於全面推進依法治國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全面闡述了中央依法治國的理念及具體方針政策，引起各界熱烈回響。值得香港各界高度關注的是，「決定」更有一段長達三百多字的對港澳事務的論述，當中強調了六個重點：「堅持憲法的最高法律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嚴格依照憲法和基本法辦事」、「完善與基本法實施相關的制度和機制」、「依法行使中央權力」、「支持特首和政府依法施政」、「防範和反對外部勢力干預港澳事務」。可以說，這是中央首次將港澳事務納入「依法治國」的重大政策性文件中，凸顯了中央對港澳事務的高度關切，以及對全面落實「依法治港」確保香港繁榮穩定的堅定決心。

「決定」中有關港澳事務的論述是這樣的：「依法保障『一國兩制』實踐和推進祖國統一。堅持憲法的最高法律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全面準確貫徹『一

國兩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針，嚴格依照憲法和基本法辦事，完善與基本法實施相關的制度和機制，依法行使中央權力，依法保障高度自治，支持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和政府依法施政，保障內地與香港、澳門經貿關係發展和各領域交流合作，防範和反對外部勢力干涉港澳事務，保持香港、澳門長期繁榮穩定。」……「依法保護港澳同胞、台灣同胞權益。加強內地同香港和澳門、大陸同台灣的執法司法協作，共同打擊跨境違法犯罪活動。」

研究香港事務的讀者可以發現，這段文字堪稱是在《「一國兩制」白皮書》後，中央對港方針政策的一次全面總結，所列出的六大政策方向，不僅映照了當前香港現狀，更反映了中央今後「依法治港」的重大政策取態。

第一，「堅持憲法的最高法律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雖然憲法作為國家根本大法的重要性不容質疑，但長期以來，香港特區的並未有充分的認識與尊重。在今年六月《「一國兩制」白皮書》中對此已作了詳細的闡述，亦寫明「憲法和香港基本法共同構成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憲制基礎」。「決定」這種提法實際

上是反映了當前香港種種問題的核心。以此次「佔中」為例，政客的種種「非法要求」，便是公然挑戰憲法的地位；而詆毀、否定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同樣是在挑戰當前的憲制安排。中央將此項內容置於第一位，顯然是在指出當前香港某些問題的危險之處。

第二，「嚴格依照憲法及基本法辦事」。十八大報告已將「嚴格依照基本法辦事」作為對港澳工作的一條總要求，但此次「決定」在基本法之前加入「嚴格依照憲法」，可以說是在強調憲法的最高地位和法律效力，同時強調基本法的重要地位。

第三，「完善與基本法實施相關的制度和機制」。《一國兩制》實踐不斷發展，基本法實施過程中不斷遇到一些新情況、新問題，客觀上要求完善有關制度和機制。特別是要着眼於香港、澳門的長治久安，把基本法規定的屬於中央的權力行使好，使中央與特別行政區的關係切實納入法制化、規範化軌道運作。《「一國兩制」白皮書》亦有類似的提法。

第四，「支持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和政府依法施政」。中央政府真誠地希望香港和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發展符合自身社會實際情況的政制民主，希望香港社會各界人士在遵循基本法有關規定和全國人大常委會

會有關決定的基礎上，就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的具體辦法理性討論，凝聚共識，從而促成普選的順利實現。但同樣看到，反對派及其幕後勢力意圖借推翻行政長官來達到政治目的，因此，支持特首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尤其是在當前的「佔中」問題上，支持特首依法施政具有重大政治意義。

第五，「依法行使中央權力」。「要着眼香港的長治久安，把香港基本法規定的屬於中央的權力行使好，使中央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關係切實納入法制化、規範化軌道運行。」是特區政府內部事務中央不會干預，但只要屬於中央政府的權力，必定會「行使好」，放之不用。

第六，「防範和反對外部勢力干預港澳事務」。香港、澳門回歸祖國後，兩個特別行政區的事務屬於中國內政範疇，但一些外部勢力仍不時對港澳內部事務說三道四，通過多種方式培養和扶植港澳反對派力量，甚至深度介入港澳當地選舉事務，為反對派各派參選進行協調等。而在此次「佔中」事件中，外部勢力介入之深，已到了為所欲為的地步。因此，「決定」強調要繼續堅決反對，並採取相應措施，更有效地防範和遏制外部勢力對港澳事務的干預。這是長期且急切的工作。

「決定」所指出「依法治港」六方針政策，具有極其重要且深遠的意義。而對當前的「佔中」與反對派而言，更要明白這一「決定」的政治含義，挑戰中央的權力、否定「一國兩制」憲制安排，最終只會遭到毀滅性打擊。

批有著名政治人物帶頭違抗禁令

大律師公會：港法治危如累卵

反對派近期拋出各種藉口，極力合理化違抗臨時禁制令的行為。就此，香港大律師公會發表聲明直指有著名政治人物的論調有誤導公眾之虞，認為公開呼籲群衆集體違抗適用他們的法庭命令的行為，必然令香港的法治遭受侵蝕。聲明又指出，以「政治問題、政治解決」的口號來避過法治的客觀考量是在「說歪理」，無論是違抗以及號召群衆違抗法庭命令的行為均已超出合理容忍限度。

高等法院早前頒布旺角及金鐘「佔領」地區的臨時禁制令，但身為律師的民主黨何俊仁、公民黨議員梁家傑、余若薇等反對派頭面人物卻帶頭違抗「佔中」發起人戴耀廷狡辯稱，違反民事訴訟所頒的命令算不上是挑戰法治，只有不服從就藐視法庭罪成而頒發的交付羈押令才算是危害法治。大律師公會昨日再度發出聲明，斥責有關論調「有誤導公眾之虞」。

斥反對派誤導公眾

聲明對當下的「佔領」現狀表示極度憂慮。指出有著名的政治人物對持續「佔領」行動有違法庭命令的批評不以為然，有關解讀無異於鼓勵市民繼續無視法庭命令。聲明直指，反對派所提供的理據「站不住腳」，大律師公會完全不認同他們的取態。聲明寫道：「在現今的情況和在公會所知的事實下，公然地鼓吹和認同集體違反法庭命令，無可否認地是侵蝕法治的行為，造成一個極壞的先例。」

聲明補充，任何人如果認為法庭不應頒布有關命令，應訴諸於法律手段，向法庭申請撤銷命令或提出上訴。法庭命令在被撤銷之前，任何人必須遵從。法庭的尊嚴和權威是法治概念的基石之一，當法庭命令收到群衆故意集體協力違抗，必然引致直接冒犯法治的惡果。大律師公會又指出，依仗「公民抗命」這個哲學概念，藉詞「政治問題、政治解決」，而完全避過「法治」角度的客觀考量，就是在說歪理，並勢將成就一個全由運動參與者自行決定的「法治無人領域」。

超出合理容忍限度

大律師公會認為，與今次法庭頒布的臨時禁制令相關的法律，並不能被視為「惡法」，就算對法治和公民抗命採取相對寬容的態度，大律師公會相信，集體違抗法庭命令以及公開號召群衆集體違抗法庭命令的行為，均已經超出合理容忍的限度。

聲明引用二十世紀自由主義思想家賽亞·柏林的說話，強調無論籃子裡有什麼其他「蛋」，也不論其他「蛋」怕不怕被摔破，「法治對香港來說，肯定是一隻不能摔破的蛋。」大律師公會最後在聲明中反問：「今法治危如累卵，破在旦夕，倘若失陷，運動初衷，如之奈何？」

各界籲懸崖勒馬及早撤離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法庭就金鐘及旺角的「佔領」行動頒布臨時禁制令，反對派一衆頭面人物不但不遵守，而且還以各種藉口合理化「佔領」行為，號召支持者繼續留守，違抗法庭命令。社會各界紛紛批評有關行為是罔顧法律，破壞香港法治基石，呼籲參與集會的人士懸崖勒馬，及早撤離。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蔡毅指出，「佔領中環」行動本身就是非法集會，繼而非法佔據馬路，最後又公然違抗法庭的命令。他強調，這一系列的行為已經嚴重地衝擊了香港的「法治」基石，他呼籲集會的人士能夠及早撤離，不要進一步破壞香港的發展。



▲梁振英在召開行政會議前接收愛港之聲請願信 本報記者麥潤田攝



▲大律師公會聲明直指有政治人物公開呼籲群衆集體違抗法庭命令的行為，必然令香港法治遭受侵蝕

灣仔區團體送水果慰警

【大公報訊】記者陳達堅報道：約20名市民代表，昨午帶同水果和心意卡到灣仔警察總部（圖），向處理「佔中」事務的前線警員致謝，並支持警方嚴正執法。有出席人士認爲，「佔中」期間出現不少衝突，影響社會秩序，灣仔區的路面交通及商戶收入均大受影響，希望事件能夠盡快告一段落。

「佔中」行動持續一個月，再有團體向處理事件的前線警員表示慰問。灣仔社區聯會及新世紀協會共約20名代表，昨午帶同寫



有「支持警方，依法執法」的心形紙牌，以及三箱水果到灣仔的警察總部，為警方打氣。警方其後派代表接受，並向一衆代表表示感謝。

灣仔社區聯會會長盧天送形容，警方自「佔中」以來的付出可說是勞苦功高，他們在這一個月來的付出，市民乃有目共睹，值得鼓勵。他又認爲，雖然每個人都可表達不同意見，但必須要守法，而「佔中」對社會帶來不少負面影響，造成今日如此局面，並不是市民大眾想看到。

被問到警方連日來的執法表現，盧天送認爲，當佔領區內出現暴力事件時，警方致力維持秩序，即使與在場人士發生輕微衝突，都是無可避免，整體而言，警方都能平和處理。

他續稱，今次兩個團體合共花費1000元購買水果，向警員聊表心意，但由於他們只是基層團體，因此未有計劃之後以捐款形式支持警方。

特首就均衡參與論表不好意思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行政長官梁振英昨日在召開行政會議前，到請願區接收請願信，部分愛港之聲成員與梁振英握手及豎起拇指。梁振英重申，早前就體育、宗教等界別無經濟貢獻等言論，是關於基本法要求政治均衡參與，說明每個界別都要重視，不應因經濟貢獻而傾斜，若言論引起誤解，他向有關人士表示「不好意思」。

行政長官梁振英昨早在召開行政會議前，如常到請願區接收請願信，部分愛港之聲成員與梁振英握手，並向他豎起拇指以示鼓勵。愛港之聲代表說，政務司長林鄭月娥已和學生代表對話，但學生和佔領人士仍不願意離場，是無理取鬧，又表示支持警方執法，要求政府盡快就在金鐘、旺角和銅鑼灣的佔領行動清場。

梁會見傳媒時指，早前有關指體育及宗教界等界別無經濟貢獻言論，「應該說得清楚一點」，引起基層人士、體育界和宗教界的關注和誤解，他表示不好意思。他強調說，早前言論的範圍是「均衡參與」和「廣泛代表性」，兩者均屬於基本法的要求，意思是每一個界別都需要重視。

梁振英續稱，就他個人和本屆特區政府的施政來說，十分重視基層和扶貧工作，過去兩年作出許多具體舉措，例如政府重設扶貧委員會、訂立官方「貧窮線」等。

而在體育方面，梁振英舉例指，本屆政府拍板興建啟德體育城，落實這個香港有史以來最大的體育設施，亦配合了他競選時承諾，讓香港體育事業的發展，朝着盛事化、精英化和普及化這三方面的工作。梁振英又說，他不久前參加了宗教界和

體育界的兩場活動，說明政府十分重視香港各個界別在社會發展中所發揮的作用。

行政會議成員李慧琼昨日表示，「保普選反佔中大聯盟」發起的支持警方簽名活動，已收集超過80萬個簽名，顯示出沉默大多數希望還路於民，恢復秩序，維護法治。她希望佔領者尊重法庭禁制令，盡快退場。

馬雲：示威者不應有過分要求

另外，中國首富、阿里巴巴主席馬雲在美國加州出席一個論壇後表示，香港近期發生的佔領行動，與年輕人感到絕望有關。他說，問題並非簡單的政治，也不涉及香港與中國的關係問題，是社會資源被部分人壟斷，「佔中」人士與港府均需要互相聆聽，而佔領人士不應有過分要求。

64警傷

5員需心理輔導

【大公報訊】記者陳達堅報道：「佔中」已持續逾1個月，由9月26日至今有64名警員受傷，另有5名警員曾尋求心理輔導。警察公共關係科總警司許鎮德坦言，「公道自在人心」，市民向警方發出逾萬封感謝電郵。警方過去3日在旺角佔領區及其他公眾活動中，共拘捕20人，涉及普通襲擊和刑事毀壞等罪行。

「佔中」以來，前線警員的身心均面對很大壓力。許鎮德表示，受傷警員當中，較嚴重的包括肩膀脫臼、身體多處瘀傷，亦有警員被硬物擊中頭部，留下幾吋長的疤痕。警隊心理服務科為5名同袍，適時提供心理支援。警隊亦分別派出臨床心理學家及福利主任，探訪前線警員和為受傷同袍提供福利支援；警務處處長曾偉雄等高層不時到前線打氣，了解同事對行動的意見。

截至上周六，警察公共關係科共收到約1萬2千封由市民寄來的電郵，讚揚及感謝警員在「佔中」行動中的付出及表現，部分內容刊於今日推出的警隊內部刊物《警聲》。

港島總區交通部署理高級警司顧又奇就指出，昨日在港島區再發現一宗干擾交通燈號及安全島標示的個案，過去3日累計有6宗個案，暫未有人被捕。他批評，有人在交通燈和紅綠燈上貼上圖案，影響燈號的亮度和折射度，嚴重危及駕駛人士安全。